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0.32 万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09%，具体内容如下：

回购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 40.32 万股，回购价格为 7.66 元/股。

2、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50,269,457 股变更为 449,866,257 股。

一、2016 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1、2016 年 3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2、2016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34,940,000 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2 股，共计转增 296,868,000 股，该方案已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实施完毕。

3、2016 年 11 月 1 日，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4、2016 年 11 月 1 日，根据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根据《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调整为：公司同意向 51 名激励对象授予 288 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7.66 元。

5、2016 年 11 月 10 日，根据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股权激励授予对象中 3 人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调整为：公司向 48 名激励对象授予 278.4 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7.66 元。

6、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 2015 年、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未达到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原 2 名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对象（李立、苏武新）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对离职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4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鉴于公司 2016 年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达成，公司对其他共计 4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 2016 年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81.6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本次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 88 万股，同时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相应的变更。

7、2017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原 5 名 2015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对象及原 8 名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对

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对离职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1.52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相应的变更。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基本情况

（一）回购原因

1、激励对象离职

根据公司《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要求，鉴于激励对象王伟、杨弋、王世栋、乔谦、戴丽呈、刘新生、万翔、陈卫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具备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资格，应对上述 8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0.32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

（二）回购数量、价格

2016 年限制性股票原股权激励对象王伟、杨弋、王世栋、乔谦、戴丽呈、刘新生、万翔，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其已获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共计 40.32 万股，回购价格为 7.66 元/股。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40.3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0.09%。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完成情况

公司已支付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共计人民币 3,088,512 元，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17]4988 号验资报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已完成。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50,269,457 股变更为 449,866,257 股。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情况

单位：股

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所占比 例	回购注销 数量	股份数量	所占比 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1,309,457	40.27%	-403,200	180,906,257	40.21%
境内法人持股	176,112,657	39.11%		176,112,657	39.15%
境内自然人持股	5,196,800	1.15%	-403,200	4,793,600	1.07%
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68,960,000	59.73%		268,960,000	59.79%
人民币普通（A股）	268,960,000	59.73%		268,960,000	59.79%
股份总额	450,269,457	100.00%	-403,200	449,866,257	100.00%

特此公告。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3 日